

证券代码：430704

证券简称：同智伟业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永起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张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4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

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开展企业经营、管理等相关工作，并根据 2024 年上半年的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魏中衡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因公司董事孙东云提出辞职，现提名魏中衡为公司第四届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期满止（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生效）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，经查询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（<https://neris.csrc.gov.cn/shixinchaxun/>），魏中衡均不存在违法违规失信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，经充分沟通、协调和综合评估，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42,635,749.77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42,635,749.77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54,7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7日